

关于海澜集团有限公司等七方股东
承诺的海澜之家服饰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天衡专字（2016）00727 号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澜之家”）管理层编制的《关于海澜集团有限公司等七方股东承诺的海澜之家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 8 月更名为“海澜之家服饰有限公司”）2015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业绩完成情况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业绩完成情况说明》，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海澜之家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海澜之家管理层编制的《业绩完成情况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海澜之家管理层编制的《业绩完成情况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海澜之家管理层编制的《业绩完成情况说明》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如实反映海澜集团有限公司等七方股东承诺的海澜之家服饰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关于海澜集团有限公司等七方股东 承诺的海澜之家服饰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的说明

一、公司资产重组情况

根据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澜之家”）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以及公司与海澜集团有限公司、荣基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国星集团有限公司、万成亚太投资有限公司、海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江阴市晟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上海挚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七方股东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公司拟向上述海澜集团有限公司等七方股东定向发行 3,846,153,846 股股份，购买海澜集团有限公司等七方股东持有的海澜之家服饰有限公司（2014年8月更名为“海澜之家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澜服饰”）100%的股权。

2014年2月17日，海澜服饰原股东将100%海澜服饰股权转让给海澜之家及海澜之家将1%海澜服饰股权转让给江阴圣凯诺服饰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双方已完成资产交割，海澜之家已合法拥有海澜服饰100%的股权。

二、海澜集团有限公司等七方股东的业绩补偿承诺

根据公司与标的资产海澜服饰原股东海澜集团有限公司等七方（以下简称“认购人”）于2013年8月29日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以及2014年1月17日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认购人承诺海澜服饰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与2016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21,217.91万元、147,031.94万元、170,660.36万元、191,276.99万元。

在业绩承诺期间内，若海澜服饰在2013至2016四个会计年度截止至每期期末累积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额未能达到认购人承诺的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数额，则认购人应以其本次交易获得的海澜之家股份向公司进行补偿。

海澜服饰将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如果海澜服饰在利润补偿期间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累积净利润合计数未

能达到认购人承诺的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数额，则海澜之家应在该年度的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 10 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认购人关于海澜服饰在该期间累积实现实际净利润合计数小于认购人承诺的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数额的事实，并要求认购人以股份补偿的方式进行利润补偿，即由上市公司回购认购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等七方应协助上市公司将按照本协议约定计算出的应补偿股份数通知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并在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 30 日内将该等应回购股份转移至上市公司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进行单独锁定。应回购股份转移至上市公司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后不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应分配的利润归上市公司所有。在利润补偿期间，已经累积的单独锁定的回购股份不得减少。

三、海澜服饰业绩完成情况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海澜服饰201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经审计的海澜服饰2015年度合并利润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50,291.83万元，占海澜集团有限公司等七方股东承诺完成净利润的146.66%。海澜服饰2015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已达到认购人的业绩承诺。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5 年盈利预测	2015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完成率
170,660.36	250,291.83	146.66%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4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000000201505180077

注册号 3200000000111069 (1/1)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瑞玉 狄云龙 荆建明 汤加全 虞丽新 郭澳 骆竞 宋朝晖 吴梅生 谈建忠 陆以平 陈惠珍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2033年10月3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年 05月 18日